

西藏拉萨已婚育龄妇女的婚姻与生育调查分析

琼 达

(西藏大学 人口研究所, 西藏 拉萨 850000)

摘 要: 本文利用 2004 年 8 月在西藏拉萨市进行的 15~49 岁育龄妇女抽样调查资料, 分析了拉萨已婚育龄妇女的婚姻、生育、节育、生育意愿及孩子价值, 从中发现藏族妇女的生育观念较汉族先进。
关键词: 西藏拉萨; 已婚育龄妇女; 婚姻; 生育
中图分类号: C9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2007)06-0032-03

2004 年 8 月在美国密歇根大学的项目经费资助下,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和西藏大学对西藏拉萨市 15~49 岁的育龄妇女采取了随机抽样调查, 调查内容共分五部分, 即: 育龄妇女的家庭户基本情况; 工作、经济及家庭生活状况; 婚姻; 生育节育以及生育意愿与孩子价值。此次抽样调查共取得有效问卷 2262 份。以下是对拉萨已婚育龄妇女的婚姻与生育的简要分析。

一、已婚育龄妇女的基本情况

本次接受调查的育龄妇女共计 2262 人, 年龄峰值在 30~45 岁年龄段, 占所调查育龄妇女总数的 66.2%。被调查的育龄妇女中, 90.6%常住拉萨, 已婚者为 92.4%, 其他婚姻状况所占比例很低。27.2%的育龄妇女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 高中文化程度占 12.9%, 其他为初中及以下文化程度, 平均受教育年限为 9.6 年^①, 高于本次调查所有人口的总体水平 (9.1 年)。拉萨育龄妇女受教育程度高与

其就业率高和所从事的职业有关。

二、已婚育龄妇女的婚姻

1. 择偶

拉萨 86%的妇女婚姻择偶是自己做主决定的, 14%的已婚育龄妇女的婚姻主要是父母决定或父母包办的。随着妇女文化程度的提高, 其自主择偶的比例也越来越高。

2. 父母对婚姻的看法

父母对女儿婚姻赞成和很赞成的比例很高, 占 86.5%, 不赞成的为 3.8%, 无所谓的占 5%。说明父母对女儿的婚姻干预很少, 只要女儿婚姻美满, 父母对女儿的婚姻满意度也比较高。在拉萨乃至整个西藏自治区的家庭中女儿和女婿与父母 (岳父母) 都能和谐相处, 代际关系比较好。

3. 结婚形式

拉萨妇女的婚姻文化内涵比较丰富, 结婚形式多种多样, 大多数妇女采取内部结婚形式 (在家里举行的结婚仪式), 占 61%; 15%的

收稿日期: 2007-07-16
作者简介: 琼达 (1970-), 女, 藏族, 西藏日喀则人, 西藏大学人口研究所讲师, 研究方向: 人口学, 城市地理。
本论文是与美国密歇根大学、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合作项目的部分成果。
^① 根据调查表中被调查者所申报受教育情况, 计算中的小学以下文化程度按人均 3 年计算。

人采取婚宴形式；外部结婚形式（指家庭内部以外的结婚仪式）的占 12%；其他形式的比例较小，详见表 1。

表 1 结婚时采用的形式				
	人数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累计百分比
缺失	5	0.2	0.2	0.2
拜天地	33	1.5	1.5	1.7
茶话会	59	2.6	2.6	4.3
内部家庭仪式	1388	61.4	61.4	65.6
外部结婚仪式	260	11.5	11.5	77.1
旅游结婚	33	1.5	1.5	78.6
婚宴	338	14.9	14.9	93.5
其他	146	6.5	6.5	100.0
合计	2262	100.0	100.0	

三、已婚育龄妇女的生育

1. 生育率

根据调查数据整理，拉萨已婚育龄妇女的总和生育率只有 1.38，其中藏族妇女的总和生育率为 1.48，远远低于更替水平（2.1）和全国水平（1.8）。在其他省区一般生育水平都与文化程度呈负相关关系，而拉萨不论文化程度高低，生育水平都很低。鉴于拉萨的这种情况，不应该节制生育，应该采取鼓励生育的政策。

2. 采取避孕措施情况

根据表 2 中数据计算，25~49 岁的已婚育龄妇女的避孕率为 51%，其中藏族的避孕率为 46.70%，汉族为 54.89%，回族为 50%，其他少数民族为 84.6%。未避孕原因除了没有孩子想要孩子以外，主要原因是身体不好，另外丈夫和家里亲属不同意也占相当大的比例（25%）。

3. 流产情况

从表 2 可以看出，拉萨已婚育龄妇女在 20~29 岁年龄段有相当部分人还没有生孩子，所以人工流产主要集中在 30~44 岁年龄段。藏族的人流率为 12.43%，汉族为 31.2%，回族为 33.3%。藏族妇女的生育率低，避孕率较高，而人流率非常低，说明拉萨藏族妇女对生育选择很有理性，这样，不但对自身的身体健康有好处，对自己、对家庭、对民族、对国家都有利，是其他民族妇女学习的榜样。拉萨的计划生育经验值得国家计生委在全国推广。

表 2 分年龄的妻子是否做过人工流产情况				
年龄分组	是	否	缺失	合计
缺失	2	1	0	3
20~24	8	53	1	62
25~29	50	236	2	288
30~34	80	381	3	464
35~39	90	499	1	590
40~44	66	372	3	441
45~49	37	352	2	391
50~55	2	20	1	23
合计	335	1914	13	2262

4. 避孕方法

从表 3 数据所示，由于没有填报的人比较多，即缺失数据较多，所以只能假设缺失者为没有采取避孕措施的人。采取避孕的人当中，经常使用避孕环的人数最多，占 70.71%，其次是避孕片，占 21.01%，避孕套占 7.85%。使用避孕产品基本上都来源于医院、诊所、计划生育服务站、药店等正规渠道。

表 3 分年龄的妻子经常使用的避孕方法						
年龄分组	避孕环	药片	避孕套	其他	缺失	合计
缺失	0	2	1	0	0	3
24~25	8	11	8	0	35	62
25~29	85	45	22	2	134	288
30~34	204	45	23	1	191	464
35~39	228	63	19	1	279	590
40~44	162	34	7	0	238	441
45~49	119	40	7	1	224	391
50~55	5	1	3	0	14	23
合计	811	241	90	5	1115	2262

四、育龄妇女生育意愿与孩子的价值

1. 生育意愿

因为拉萨家庭，尤其是藏族妇女的生育观念比较先进，对是否生育和节育的选择也很理性，所以不要孩子和只要一个孩子的妇女占很大比例，为 63%。性别偏好也不明显，生育的孩子性别比在正常值范围内。从总体来看，无论在生育孩子数量意愿，还是要男孩，要女孩等生育观念方面都大大先进于内地的育龄妇女群体（见表 4）。

2. 生育孩子价值

在表 5 中显示出的拉萨育龄妇女生育孩子的价值：居第一位的是组成一个完整的家庭，占被调查对象的 67%；其次是给家庭和父母带来快乐，占 52%；居第三位的是带给父母

的爱；然后，分别是维系夫妻关系、养儿防老、使您不寂寞和使您感到荣耀。由此看出，拉萨妇女的生育观念比较现代化，要孩子的精神价值高于经济价值和养儿防老、传宗接代的旧思想价值。

表 4 按年龄分组要几个孩子的意愿

年龄分组	不要孩子	一个孩子 (无论男女)	一个男孩	一个女孩	两个孩子 (无论男女)	两个男孩	两个女孩	一个男孩 一个女孩	三个或 三个以上	不知道	缺失	合计
缺失	0	0	0	0	0	0	0	3	0	0	0	3
20~24	1	26	6	2	10	1	0	14	0	2	0	62
25~29	46	111	20	8	44	2	0	54	0	3	0	288
30~34	89	184	27	21	58	1	4	65	3	10	2	464
35~39	122	201	33	27	85	7	7	93	1	13	1	590
40~44	121	126	15	22	56	4	4	82	2	7	2	441
45~49	65	104	12	22	69	9	5	90	4	10	1	391
50~55	1	6	2	0	6	0	0	6	1	1	0	23
合计	445	758	115	102	328	24	20	407	11	46	6	2262

表 5 生育孩子的价值

原因	很重要		较重要		一般或不重要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使您不寂寞	689	30.5	845	37.3	728	32.2
组成一个完整的家庭	1524	67.4	644	28.5	94	4.1
带来快乐	1170	51.7	897	39.7	195	8.6
帮家里干活	392	17.3	526	23.3	1344	59.4
不要孩子会受到非议	446	19.7	609	26.9	1207	53.4
生育是妇女的天职	497	22.0	785	34.7	980	43.3
养儿防老	833	36.8	810	35.8	619	27.4
取悦父母及亲戚	580	25.6	857	37.9	825	36.5
维系夫妻关系	881	38.9	897	39.7	484	21.4
使您感到荣耀	688	30.4	838	37.0	736	32.6
带给您爱	1159	51.2	872	38.5	231	10.3
传宗接代	655	29.0	439	19.4	1168	51.6

五、结论

由于西藏快速的改革与对国内外开放，拉萨市政府和党委的正确领导，以及全体藏族同胞的共同努力，拉萨在各方面取得了惊人的佳绩，其中在社会发展方面步伐迈得更快。流动人口规模日益增大，特别是拉萨人口流动频率增高，经济活动和城市设施不断完善，改变了过去那种与世隔绝、信息闭塞的局面，与外界的信息传递交流大大增加，促进了西藏拉萨与其他省区的传递和交流。人口大规模的流动为文化交流提供了条件，拓宽了西藏人的文化视

野，从流动人口中吸收消化他们带来的一切营养，这必然将冲击着人们旧的传统思想观念和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促使西藏人意识的不断更新。体现在上述的拉萨育龄妇女的工作、家庭、婚姻和生育观念等各方面，都有很大改观，且现代化气息浓厚，尤其在男女平等和生育观念方面，均优于内地和其他民族，由此也充分体现出了拉萨妇女有较高的家庭地位、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拉萨的妇女工作和计划生育工作经验很值得全国各省区学习。

[责任编辑 王树新]